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海航投资 公告编号:2018-078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暂不披露预案暨复牌继续推进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航投资,证券代码:000616)将于2018年7月25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2.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督促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存在重组标的增减、重组方案重大调整或终止等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概述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616,股票简称:海航投资)自2018年1月24日开市起停牌。经判断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自2018年2月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资产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还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3日起继续停牌。相关停牌公告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2018年2月7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2018年2月23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年3月23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分别于2018年1月31日、2月14日、2月28日、3月7日、3月14日、3月21日、3月28日、4月4日、4月13日、4月20日、4月27日、5月8日、5月15日、5月22日、5月29日、6月5日、6月12日、6月20日、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7月18日披露了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12、2018-015、2018-017、2018-018、2018-020、2018-021、2018-025、2018-026、2018-030、2018-035、2018-048、2018-054、2018-058、2018-061、2018-062、2018-064、2018-068、2018-070、2018-073、2018-074、2018-075、2018-077)。

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7月23日提交并对外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材料,但于2018年7月23日18:52分收到本次重组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邮件通知,表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方案暂未能获得其内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无法发表核查意见,仍需继续推进解决相关问题。主要涉及问题包括:新生医疗关联交易问题、新生医疗与海航集团未注入本次重组的医疗资产形成同业竞争问题、慈航医院潜在关联交易问题等。

现鉴于该情况,公司无法如期披露重组预案、海通证券核查意见及重组相关配套文件。经公司谨慎决定,公司即日起复牌,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㈠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目前为止涉及的标的资产包括北京新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生医疗”)100%股权和海南慈航国际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航医院”)70%股权。

1、新生医疗

公司名称:	北京新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31,86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南路63号院1号楼17层2001内1715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年4月30日
经营期限:	2009年4月30日至2059年4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683646963
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Ⅰ类医疗器械;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租赁医疗器械;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新生医疗正在进行业务整合重组,整合完后的新生医疗业务将涵盖高端体验式体检、药房连锁销售、综合或专科医院等多种业态。目前涵盖的主要资产有:

(1)海航医生(北京)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医生”)100%股权

海航医生目前主要从事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海航医生目前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教育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完成后控股股东为新生医疗,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2)北京慈航惠泽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泽医药”)100%股权

惠泽医药目前主要从事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惠泽医药目前的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教育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完成后控股股东为新生医疗,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3)北京优联美汇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联门诊”)100%股权

优联门诊目前主要从事高端体检等大健康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优联门诊目前的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教育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完成后控股股东为新生医疗,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2、慈航医院

公司名称:	海南慈航国际医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00万欧元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24楼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9日
经营期限:	2015年12月29日至2035年12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5RCB7Q30
经营范围:	规划、建造、拥有、经营、维护和管理一家合资医院,包括综合医院和康复中心(具体经营内容以相关专项许可的诊疗科目为准)

慈航医院目前主要从事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慈航医院目前的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教育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三、风险提示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存在重组标的增减、重组方案重大调整或终止等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8-045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际华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际华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际华03

债券代码:143137 债券简称:18际华01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2018年4月24日,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际华集团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2018-012),截至该公告日,公司股东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通过旗下投资组合财通定增19号、财通多策略福瑞、财通福盛定增、财智定增15号、财智定增16号、朝东1号、创新惠誉1号、定增宝安全垫11号、定增宝尊享1号、定增均衡1号、定增驱动10号、东方国际定增宝1号、东洋定增3号、东洋定增4号、东洋定增5号、飞腾定增1号、富春258号、富春定增1095号、富春定增1152号、富春定增1175号、富春定增1176号、富春定增1177号、富春定增1192号、富春定增1195号、富春定增1227号、富春定增1230号、富春定增1251号、富春定增1255号、富春定增1258号、富春定增1289号、富春定增富润1号、富春定增慧福1316号、富春定增慧福1318号、富春定增慧福1319号、富春定增享利2号、富春定增银杉3号、富春华骏9号、富春禧享6号、富春尊享稳赢定增4号、古木投资瑞潇茂鑫定增1号、海银定增101号、海银定增2号、恒增鑫享13号、恒增鑫享14号、弘利1号、华泰资管富春定增1号、辉耀1号、汇银定增6号、建发2号、锦和定增分级19号、锦和定增分级26号、锦和定增分级27号、锦和定增分级41号、锦和定增分级50号、锦和定增分级51号、锦和定增分级53号、锦和定增分级5号、锦和定增分级6号、锦和定增分级9号、锦松定增1号、锦松定增J号、锦绣定增2号、锦绣飞科定增分级19号、联发2号、龙商定增15号、朴素资本定增8号、浦汇1号、钱塘定增1号、仁汇1号、如意定增1号、圣商定增1号、穗银1号、添利趋势1号、通达定增2号、外贸信托2号、祥驰定增2号、新宝1号、新民1号、阳明1号、阳明2号、英大证券2号、宇纳定增6号、玉泉167号、玉泉20号、玉泉357号、玉泉470号、玉泉510号、玉泉55号、玉泉580号、玉泉58号、玉泉596号、玉泉625号、玉泉62号、玉泉637号、玉泉652号、玉泉676号、玉泉680号、玉泉691号、玉泉700号、玉泉716号、玉泉726号、玉泉751号、玉泉800号、玉泉光大增益2号、玉泉国信1号、玉泉梭鱼1号、粤乐定增2号、允公鑫享8号、中海龙商定增12号、中睿合银策略优化4号、中新融创7号、紫金8号(下称“投资组合”)持有公司股份238,827,8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4%,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018年6月11日,公司披露了《际华集团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临2018-029),截至该公告日,财通基金旗下投资组合持有公司股份197,852,6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1%,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7月24日收到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关于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届满情况的告知函》,财通基金旗下投资组合于2018年4月27日至2018年7月24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际华集团股份3,058,3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减持金额为11,625,267.29元,减持价格区间为3.52元至4.20元;2018年5月17日至2018年7月2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际华集团股份43,913,2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金额为204,045,240.21元,减持价格区间为3.80元至5.08元;上述合计减持股份46,971,5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

其中,自公司披露《际华集团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临2018-029)起,2018年6月11日至2018年7月24日期间,财通基金旗下投资组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际华集团股份1,837,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减持金额为6,532,986.41元,减持价格区间为3.52元至3.62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际华集团股份4,159,0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减持金额为17,284,118.06元,减持价格区间为3.80元至4.52元。上述合计减持股份5,996,3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

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财通基金旗下投资组合减持后持有际华集团股份191,856,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7%,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投资组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38,827,838	5.44%	非公开发行取得:238,827,83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投资组合)	46,971,558	1.07%	2018/4/27-2018/7/24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3.52-5.08	215,670,507.5	已完成	191,856,280	4.3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7/25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2018-028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7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本部(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255号五华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1,884,60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14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周浩董事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董事周浩、罗建军、冯丽霞、傅太平、易骆之、刘冬来出席会议,董事邹嘉华、徐永胜、梁永磐、刘全成、刘光明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5人,监事段毛生、焦峰、郭世新、甘伏泉、陈立新出席会议,监事王元春、柳立明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周浩、总会计师罗建军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物资采购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90,630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注册发行5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1,882,501	99.9997	2,100	0.0003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聘免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邹嘉华	821,884,601	100	是
3.02	刘光明	821,884,601	100	是
3.03	刘全成	821,884,601	100	是
3.04	徐永胜	821,884,601	100	是
3.05	周浩	821,884,601	100	是
3.06	李奕	821,884,601	100	是

4、关于续聘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冯丽霞	821,884,601	100	是
4.02	傅太平	821,884,601	100	是
4.03	易骆之	821,884,601	100	是
4.04	刘冬来	821,884,601	100	是

5、关于聘免公司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王元春	821,884,601	100	是
5.02	段毛生	821,884,601	100	是
5.03	焦峰	821,884,601	100	是
5.04	廖士海	821,884,601	10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加公司2018年度物资采购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107,622	100	0	0	0	0
3.01	邹嘉华	4,107,622	100	0	0	0	0
3.02	刘光明	4,107,622	100	0	0	0	0
3.03	刘全成	4,107,622	100	0	0	0	0
3.04	徐永胜	4,107,622	100	0	0	0	0
3.05	周浩	4,107,622	100	0	0	0	0
3.06	李奕	4,107,622	100	0	0	0	0
4.01	冯丽霞	4,107,622	100	0	0	0	0
4.02	傅太平	4,107,622	100	0	0	0	0
4.03	易骆之	4,107,622	100	0	0	0	0
4.04	刘冬来	4,107,622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08,793,971股)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环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军、李可人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3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股份”、“公司”)股东上海鸿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上海鸿华”)持有公司股18,953,450股,占日月股份总数的4.727%,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上海祥禾”)持有公司股11,992,750股,占日月股份总数的2.991%。上述两位股东属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946,200股,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份数7.718%。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鸿华、上海祥禾自2018年7月25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180天内(2018年7月28日-2019年1月2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及自2018年7月25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180天内(2018年8月15日-2019年2月11日)通过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24,060,000股,占日月股份总数的6.0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8,020,0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6,040,000股。具体如下:

上海鸿华减持不超过14,828,794股,占日月股份总数的3.698%。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4,942,931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885,863股。

上海祥禾减持不超过9,231,206股,占日月股份总数的2.302%。其中通过集中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3,077,069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6,154,137股。陈建敏通过上海祥禾间接持有日月股份的193,868股不包含在本次计划减持股份范围内。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鸿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8,953,450	4.727%	IPO前取得:18,953,450股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1,992,750	2.991%	IPO前取得:11,992,75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鸿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53,450	4.727%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92,750	2.991%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合计	30,946,200	7.718%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上海鸿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4,500	0.632%	2018/1/20-2018/7/19	19.513-21.972	2017年12月29日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8,200	0.394%	2018/1/20-2018/7/19	19.526-21.978	2017年12月29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鸿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14,828,794股	不超过:3.69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942,931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885,863股	2018/8/15-2019/2/11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9,231,206股	不超过:2.30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077,069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6,154,137股	2018/8/15-2019/2/11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1、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建敏女士间接持有日月股份的193,868股不包含在本次计划减持股份范围内。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将持有的部分股份公开发售(如有)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上海鸿华、上海祥禾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会监督相关股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68 证券简称:葛洲坝 公告编号:2018-036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7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解放大道558号葛洲坝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56,046,9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478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聂凯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段秋荣董事、张志孝独立董事、原大康独立董事、翁英俊独立董事、苏祥林独立董事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6人,杨贞武监事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彭立权出席会议;总会计师王一淮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关于公司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02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03议案名称:还本付息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04议案名称: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05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06议案名称:向公司股东配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819,650	99.9883	227,300	0.0117	0	0.0000

1.07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的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08议案名称:偿债保障措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09议案名称:担保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10议案名称:上市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11议案名称:承销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12议案名称: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1.13议案名称:授权事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5,789,650	99.9868	257,300	0.013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发行方式及规模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02	债券期限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03	还本付息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04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05	发行对象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06	向公司股东配售	5,737,665	96.1894	227,300	3.8106	0	0.0000
1.07	募集资金的用途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08	偿债保障措施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09	担保安排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10	上市安排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11	承销方式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12	决议的有效期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1.13	授权事宜	5,707,665	95.6864	257,300	4.3136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1项议案,为逐项审议的普通表决议案,其13项子议案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汪中斌、陈海燕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18-058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95,30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7月3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7年7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4号)核准,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禾望电气”)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并于2017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42,00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0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000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合计25名,其中自然人股东17名、法人股东8名,分别为周党生、赵国华、曾建友、席小菲、宋建波、吕一航、付旺保、代敬、蔡海涛、杨红冰、王云杰、王志华、王琰、邵红月、赵伟、肖安波、王刚,沈阳成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华投资”)、林芝瑞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芝瑞炜”)、拉萨开发区臻信远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臻信远健”)、珠海市泉禾沃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泉禾沃谷”)、珠海市博禾沃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禾沃谷”)、珠海市盛禾沃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禾沃谷”)、拉萨开发区博瑞汇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汇智”)、北京禾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禾玉投资”)。锁定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195,300,000股,将于2018年7月3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股本为42,00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0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000万股。前述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进行转增股本等事项,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如下:

(一)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郑大鹏、刘济洲、肖安波、代敬、蔡海涛和陈文锋的承诺

(1)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所持股份不超过1,000股的,可一次全部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5)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公司监事吕一航、周党生和梁龙伟的承诺

(1)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